



大会

Distr.: General
23 December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2 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

2002 年 11 月 5 日

2002 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报告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1. 大会 1990 年 12 月 21 日第 45/215 号决议除其他外决定以通过认捐会议的一份程序报告取代通过和签署会议《最后文件》。
2. 会议于 2002 年 11 月 5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3. 会议由经济和社会事务助理秘书长宣布开幕。

B. 出席会议情况

4. 下列国家政府的代表出席了会议：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孟加拉国、不丹、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喀麦隆、佛得角、中国、捷克共和国、吉布提、萨尔瓦多、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法国、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托维亚、黎巴嫩、莱索托、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纽埃、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威士兰、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越南和也门。
5. 联合国下列机关、组织和机构及其专门机构和有关机构的代表出席了会议：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以及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欧洲共同体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6. 11月5日，会议以鼓掌方式选举了下列主席团成员：

主席：伊夫泰哈·艾哈迈德·乔杜里（孟加拉国）

副主席：阿卜杜勒·梅吉德·侯赛因（埃塞俄比亚）

D. 文件

7. 会议收到了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业务活动的说明（A/CONF.200/1）；

(b) 秘书长关于截至2002年6月30日为止在2001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上认捐或缴付的款项的说明（A/CONF.196/2）；

(c) 关于2002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方案和基金的说明；

(d) 秘书长关于2000年发展业务活动全面统计数据的报告（E/2002/47/Add.1）。

E. 宣布认捐

8. 在会上，若干国家政府宣布向一个或一个以上方案和基金认捐。会议注意到，几个国家政府虽然当时无法宣布认捐，但提议在会议闭幕后可以认捐时立即向秘书长宣布此种认捐。
